

王宝强前经纪人宋喆涉嫌职务侵占罪被刑拘 律师这样说—— 侵占一百万元以上属数额巨大起刑五年 若马蓉参与事先共谋或构成共同犯罪

本报记者 张倩

去年,王宝强的离婚案闹得沸沸扬扬。王宝强的前任经纪人的宋喆,在离婚案件中与被指与王宝强妻子马蓉发生婚外不正当两性关系,同时,王宝强在诉状中指出,宋喆存在隐藏、转移王宝强夫妻共同财产、破坏家庭伤害家人的恶劣行为,致使双方感情彻底破裂。

时隔一年零一个月,9月13日晚,北京市朝阳区公安局官方微博“平安朝阳”的一条通报,将王宝强的前经纪人宋喆再次推上了微博热搜。

根据“平安朝阳”的通报,某影视文化工作室报案称,2012年4月至2016年8月期间,工作室总经理宋某等人利用职务之便,将客户支付给工作室的业务款占为己有。经调查取证,12日,宋某等人因涉嫌职务侵占罪被朝阳警方刑事拘留。而据一些媒体报道,该宋某就是宋喆。

让网友炸开锅的是,14日又有媒体曝出,马蓉及其母亲因涉嫌私刻公章罪被限制出境,正在接受警方调查。

从工商注册信息来看,马蓉曾一度担任某影视文化公司的法定代表人,宋喆也一度担任该公司股东。

究竟什么是职务侵占罪?如果构成该罪要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?马蓉是否会构成共同犯罪?记者就此采访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邓继祥律师。

犯罪的故意,同时存在利用职务之便,将本单位数额较大的财物非法占为己有的客观情形。

邓继祥说,根据警方的通报,宋喆曾担任某影视公司工作室的总经理,将客户支付给工作室的业务款占为己有,而且按照此前媒体曝光的王宝强影视公司工作室的收入情况来看,宋喆极有可能构成职务侵占罪。

他说,虽然《刑法》对职务侵占罪的具体数额未作出明确规定,但是根据相关司法解释,职务侵占数额达六万元以上、不满一百万元的为数额较大,一百万元以上的属于数额巨大。“具体会被判几年的刑期,还要看实际侵占的数额有多大。一般来说,刑期的长短与侵占数额成正比。”

马蓉或构成共同犯罪?

根据刑法规定,共犯是指两人以上共同故意犯罪,主体在主观上必须有共谋的犯罪故意。邓继祥表示,如果有证据证明,是马蓉和宋喆两个人事先共谋,共同转移公司财产占为两人己有,则马蓉可能构成共同犯罪。

“但是,如果马蓉转移的财产是婚内夫妻双方家庭共同财产的,只能通过民事诉讼来解决。”邓继祥说,此外,依照《婚姻法》的规定,离婚时,一方隐藏、转移、变卖、毁损夫妻共同财产,或伪造债务企图侵占另一方财产的,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,对隐藏、转移、变卖、毁损夫妻共同财产或伪造



王宝强前经纪人宋喆(图片来自网络)

债务的一方,可以少分或不分。

另外,如果像媒体爆料所说,马蓉涉嫌伪造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、人民团体的印章的,还会构成伪造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、人民团体印章罪,或面临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。

“但是要注意的是,如果马蓉伪造公司、企业印章的目的是转移公司财产的,则构成牵连犯,一般从一重罪论,即应当按照职务侵占罪来论处。”邓继祥说。

什么是职务侵占罪?

对于职务侵占罪,《刑法》第271条是这样规定的:公司、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人员,利用职务上的便利,将本单位财物非法

占为己有,数额较大的,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;数额巨大的,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,可以并处没收财产。

邓继祥解释说,从犯罪构成上来看,职务侵占罪的犯罪主体必须是公司、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,主观上必须具有

权力做减法 服务做加法 浙江用“最多跑一次”撬动“依法行政”

(上接1版)



浙江政务服务网

为方便群众办事,今年4月份,杭州市国土局、住保房管局、地税局三部门精简办事环节,共享信息数据,在短短一个月内全面再造了个人房屋交易、税收和不动产登记新流程,将原本“分别取号、分别排队、分别受理”的串联办理模式,优化为“一次取号、一次排队、一窗受理”的并联办理模式,群众从跑三次变为跑一次,跑出了全国最快、全流程“60分钟领证”的杭州速度。

登记不是技术问题,而是一个部门是否愿意放权的问题,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就是倒逼政府简政放权,精简审批流程。“现有在行政服务中心设点的政府部门,其实很多内部事项互相关联,完全可以把它做成一站式服务,让企业和老百姓办事更加方便。”省编办主任鞠建林说,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实现了受理与审批分离、审批与监督评价分离,改变了当前部门自我受理、自我审批、自我评价的工作格局,全面提升了政府行政效能。

据悉,截至8月初,省级已公布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889项,设区市本级平均845项,县(市、区)平均732项,都达到同级企业和群众到政府办事事项的80%以上。

放管两手抓

那么,行政审批权力下放后,如何确保“最多跑一次”不跑偏,避免“长短手”?浙江的应对是,杜绝多头执法、重复检查,建立“部门联合、随机抽查、按标监管”的“一次到位”机制,完善政府事中事后监管。

“开始!”“停!”今年6月,在浙江省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现场推进会上,衢州市和常山县首次通过全省统一的“双随机”抽查管理软件系统,以“摇号”方式抽取了100家企业,又在两局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抽取40余名检查人员,随机匹配生成检查小组负责对上述企业进行检查,并将检查结果录入“双随

机”抽查管理软件系统,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。

据悉,衢州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市场综合监管试点期间,1263项检查内容瘦身整合为165项,精简率达87%。目前,“衢州模式”已在全省各地各部门全面推广。

“‘双随机’的做法,对政府而言,在保障执法公平公正的同时,提升了监管效能,事中事后监管的关键环节也进一步完善;对企业而言,既减轻了随意被查、多重检查的负担,也挤压了权力寻租存在的空间。”省工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简政放权,不是“一放了之”,而是“放管并重”,只有管得住,才能放得开,只有真正管好管到位,“最多跑一次”才能跑得更远。

从前置审批的窠臼中“跳出来”的同时,浙江也注重加强事中事后监管,严格落实职能部门监管责任,强化举报检查和例行检查,对不担当、不作为的失职渎职、敷衍塞责行为严肃追责,真正实现从“严进宽出”到“宽进严管”转变,让越位、缺位、错位“有形之手”归位、到位、正位。

服务升级版

“最多跑一次”的终点在哪里?是通过改革,给人民群众带来更多获得感。

在北京工作的项先生就感受到了这种出乎意料的获得感。今年8月中旬,项先生因为工作原因要将户口从北京迁移回温州市。他通过温州公安开发的“百万申请网

上办”应用服务平台提交了户口迁移申请。让项先生开心到飞起的是,仅2分50秒,他的申请就被通过了,顺利完成了户口迁移。

与项先生一样开心的还有身在江西的刘女士,通过平台的人脸识别、语音识别等程序,她顺利办结了无犯罪违法记录证明,并于三天后收到了证明的快递,享受到了“零上门”的待遇。

项先生与刘女士们“一次不用跑”的背后,是浙江全面推行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,打破数据“孤岛”的决心。

温州公安的“百万申请网上办”平台,依托温州大数据中心,主动连接了民政婚姻登记、死亡注销、住建局房屋产权登记、卫计医院出生证明、人社社保证明、侨办华侨回归等6项政务数据,以及常住人口基本信息、违法犯罪人员库等9项公安数据,让温州市民不仅可以线下跨域跨所办理业务,还可以线上完成购房迁移、出生申报等7项户口登记业务,以及临时身份证明、亲属关系证明等8项证明申请,真正实现全市受理、全国通办、全网流转。

在全省,省市县乡村五级一体联动的网上服务平台让3000余个政府部门、1300多个乡镇(街道)、2万余个村(社区)都在“一张网”同台亮相,实现全省网上政务服务入口的一站式汇聚。现在,通过网上政府服务网络,网上认证、网上申报、网上签名、网上缴费、快递收发的政务服务“淘宝式”全流程网上办理模式正在全省推行,“数据跑路”渐成常态。